

教育部 書函

機關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傳 真：02-2397-6946

聯絡人：方靖嵐

電 話：02-7736-6195

受文者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四)字第108006454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函影本(ATTCH2 0064544A00\_ATTCH2.pdf)

主旨：中華民國全國公務人員協會與國內產、壽險公司協商推出「公務人員自費團體保險專案即日起多增加五至六類專案別」、「強制險優惠專案」及其他「各項福利優惠」方案，請查照轉知同仁參考。

說明：依中華民國全國公務人員協會108年4月30日全公協字第1081000700號函辦理，併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

副本：本部人事處



# 中華民國全國公務人員協會 函

地址：臺北市青島東路4號4樓之2

承辦人：沈賢銘

電話：(02)2322-5871

傳真：(02)2322-5873

電子信箱：taipei-psa3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中央各機關及各縣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全公協字第10810007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留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本會為增進全體公務人員福利，特與國內產、壽險公司協商推出「公務人員自費團體保險專案即日起多增加五至六類專案別」、「強制險優惠專案」及其他「各項福利優惠」方案；請轉知所屬各機關同仁參考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 近期市場上保險公司針對公務人員推出多項優惠方案，經本會擇優轉請各機關及協會參考運用，本協會基於關心及服務照顧同仁之宗旨，爰推薦優質的保險產品供貴單位員工自行參考比較辦理。
- 二、 本協會推薦「臺灣綜合保險代理有限公司」規劃提供
  - (一) 全國公務人員員工及眷屬華南產物 100 萬保障之團體意外險年繳 360 元(一至四類)及明台產物 100 萬保障之團體意外險年繳 2,000 元(五至六類「含消防員、保安警察、刑警等」)之優惠專案。

(二) 另推薦新光人壽『五動鑫富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』為  
退休年金計劃方案。

三、其保單內容、團體險及各項福利優惠專案投保要件等細  
節，各機關或各協會如需舉辦說明會時，請逕聯絡  
臺灣綜合保險代理有限公司

服務專線：0800-898-222

專案經理：張淵凱總監 (0931-277-393)

- 正本：1. 中央各機關及各縣市政府  
2. 中央各機關暨各縣市公務人員協會
- 副本：1. 華南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
2. 明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
3. 台灣綜合保險代理有限公司

理事長 **李來希**

